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8-031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47,9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兴达	股票代码	0028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宫臣	李岑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银星高科技工业园智界 2 号楼 14 层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银星高科技工业园智界 2 号楼 14 层	
电话	0755-33687792	0755-33687792	
电子信箱	gongc@txdkj.com	zqswdb@txdkj.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C396 电子器件制造业”范畴下的“C3969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光电子器件下的液晶显示行业。处于光电行业产业链中游，上游为液晶面板、IC、背光源、FPC 以及其他材料行业，下游为光电子整机行业，如手机电脑数码相机等。公司主要从事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中小尺寸液晶显示模组、触控一体化模组、全面屏、摄像头模组，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通讯、数码、家用电器、工业控制、仪器仪表、车载显示器、彩屏显示等领域。产品销往全国各地和港澳地区即国外，其中 90% 以上应用于移动智能终端行业。产品销售模式为直销，订单式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3,663,651,804.41	2,800,766,966.65	30.81%	2,019,076,97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215,405.65	97,647,830.06	52.81%	70,343,37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059,781.16	95,898,425.48	12.68%	66,765,02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41,386.27	-97,112,970.65	168.52%	173,991,200.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1.36	-43.38%	0.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1.36	-43.38%	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52%	23.49%	-5.97%	21.20%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3,127,537,030.46	2,152,775,631.76	45.28%	1,215,855,54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6,276,293.93	464,525,835.77	114.47%	366,885,779.5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5,215,937.31	748,270,745.89	951,527,991.87	1,058,637,12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10,178.44	25,738,014.01	33,191,503.98	43,875,70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69,184.37	22,484,087.59	28,232,833.04	12,873,6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48,735.88	9,409,041.83	145,313,087.39	108,467,992.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钟小平	境内自然人	25.42%	51,192,000	51,192,000	质押		
万锋	境内自然人	25.42%	51,192,000	51,192,000	质押	17,520,000	
李锋	境内自然人	4.51%	9,072,000	9,072,000	质押	9,072,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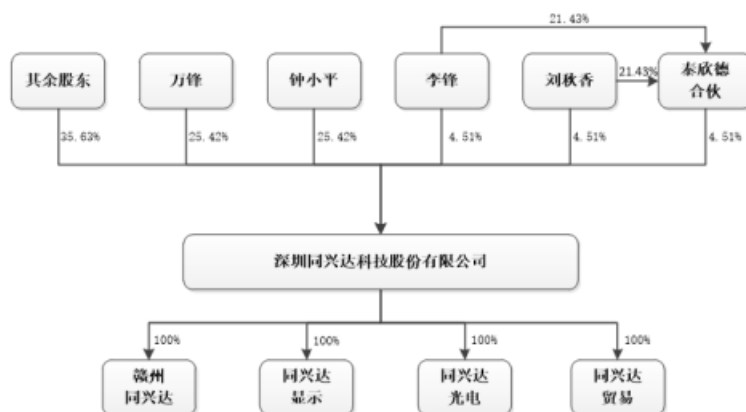
刘秋香	境内自然人	4.51%	9,072,000	9,072,000	质押	9,072,000
泰欣德	其他	4.51%	9,072,000	9,072,000		
中比基金	国有法人	3.18%	6,400,000	6,400,000		
傅丽芬	境内自然人	0.79%	1,600,000	1,600,000	质押	1,600,000
张进福	境内自然人	0.79%	1,600,000	1,600,000	质押	1,600,000
吴金钻	境内自然人	0.79%	1,600,000	1,600,000	质押	1,600,000
章源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600,000	1,600,000		
恒泰资本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1,600,000	1,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万锋、李锋为夫妻；钟小平、刘秋香为夫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是公司发展非常重要的一年，公司实现了产能的稳步成长，战略性优化了产品结构。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方针和经营计划，高效推进公司经营活动，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在报告期取得阶段性成效，公司上下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经过全体员工的努力，实现营业收入36.64亿元，同比增长30.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亿元，同比增长52.81%，盈利能力继续提升。设立了南昌同兴达精密光电有限公司、南昌同兴达智能显示有限公司。具体从以下几个方面介绍：

1、公司将继续推动技术和产品功能不断升级。公司依托于TFT液晶显示模组、触显一体化技术、全面屏、On-cell显示

模组、In-cell显示模组、摄像头模组AMOLED、裸眼3D显示、摄像头模组、液晶测试云系统等研究开发经验，通过持续创新不断延伸和丰富产品结构。显示类产品如全面屏已批量生产，AMOLED模组产品已小批量试产，触控显示一体化已大规模量产。光电类产品摄像头模组技术储备已完成，正在进行规模化生产准备，计划成为未来的重要增长点之一。

2、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挖市场和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价值服务。公司将全面加强市场、研发体系对客户业务的理解和分析，快速对市场需求做出反应，满足市场及客户对产品不断更新换代的需求。如公司在全面屏、AMOLED模组、触显一体化模组的进一步产业化和摄像头模组等光电类产品的大力研发，都极大提高了公司的服务能力。

3、深化管理改革，提升运营效率。公司上市以来，业务繁忙，为方便公司管理并提升办公效率，公司通过液晶显示模组计划管理系统、液晶显示模组开发管理系统、液晶显示模组生产信息控制管理等信息管理技术，对生产管理进行深度信息化整合，建立起以“TXD信息管理系统”为核心的信息化经营运转系统，实现ERP与MES的无缝连接，大幅提升公司生产管理效率。

4、提升自动化智能制造能力，重兵布局研发生产采购全流程信息化领域，实现高度信息化管理，实现无人生产自动化制造，为实现大规模高效益生产制造奠定坚实基础。

5、提升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发挥公司激励机制，树立激励模型，公司上市后首次股权激励授予完成，对公司26名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骨干人员的股权激励完成，提高了大家的工作热情，激发了团队的创新能力，实现了内部高效的运营协助，把公司的团队战推向新的高潮。提升核心人才的凝聚力同时也提升了公司的业绩。同时对全体股东进行高送转，回报了全体股东。

6、进一步提升优势产品竞争力，全贴合模组产品比重大幅提升，触显一体化产品竞争力凸显，全面屏产品布局深厚，摄像头模组产品项目已高效落地执行，为未来规模经济时代奠定了硬性和软性相结合的综合竞争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LCM 显示模组	2,226,180,885.24	111,723,813.48	11.37%	10.91%	42.33%	1.12%
触显一体化模组	1,406,141,566.88	54,514,931.92	10.23%	86.28%	77.74%	-0.1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2017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3,663,651,804.41元，同比增长30.81%，主要原因是：

- 1、公司产品结构持续优化，销售价格较高的大尺寸、高解析度产品占比继续增加；
- 2、公司全贴合触控一体化模组占比提高，与普通液晶显示模组相比，全贴合触控一体化模组包含了TP（触摸屏）组件，价格相应较高；
- 3、全面屏产品的销售较去年同比增加。

(二) 2017年度公司营业利润为152,772,130.02元，同比增长39.85%；2017年度公司利润总额是174,905,276.12元，同比增长57.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49,215,405.65元，同比增长52.81%，主要原因是：

- 1、2017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30.81%，利润随着收入的增长而增长；
- 2、全贴合触显一体化模组及全面屏产品占比大幅提高，增加利润。

(三) 2017年公司每股收益0.77元，较上年下降43.38%，主要原因是：

1、2017年度公司股本较上年增长较大，会导致每股收益下降。

(四) 2017年末公司总资产为3,127,537,030.46 元，较期初增长45.28%，主要原因是：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94.79%，主要是增加的募集资金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出资；

2、应收票据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是减少转付供应商的票据，其他部分采用到期托收方式；同时存在客户结构变化，减少了现金结算金额，增加了票据结算；

3、增加子公司南昌同兴达精密光电有限公司筹建初期设备非流动资产；

4、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主要是2017年度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30.81%。

(五) 公司201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96,276,293.93元，较期初增长114.47%，主要原因是：

1、股本较期初增长179.65%，主要是公开发行股票、对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所致；

2、资本公积较期初增长323.42%，主要是发行股票和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本溢价。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2018年2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8月3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度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金额27,042,211.34元；比较数据不调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2018年2月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未影响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	2018年2月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1) 2017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149,215,405.65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0.00元；2016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97,647,830.06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金额

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0.00元。 (2) 2017年度计入资产处置损益金额-4,167.40元；2016年资产处置损益金额0.00元。
-----------------------------	--	--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增加2户，是2017年9月8日新设全资子公司南昌同兴达精密光电有限公司和南昌同兴达智能显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分别为30000万元和10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均为100%。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